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0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12月24日及2025年1月2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

2. 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8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3408会议室采用现场视频及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董事王鸣峰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

4.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长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总裁、部分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及资本性支出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企业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业绩合同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高立刚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7.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庞松涛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为加强汇率风险管理，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的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营公司”）和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核电”）根据各自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累计金额分别为不超过 12.00 亿元人民币和不超过 1.25 亿欧元，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9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均认为合营公司和台山核电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围绕其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交易，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以降低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不存在任何风险投机行为，与财务公司开展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就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必要性和可行性、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进行了论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制定《股份公司衍生品交易管理规定》，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合营公司和台山核电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及内控程序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和风险控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和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收购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庞松涛先生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2025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中广核将其持有的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第二核电”）100%的股权转让至本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20,387.5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台山第二核电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关联交易公告于 2025 年 1 月 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04）。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8 日